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股票代码：600507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非文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荣路蓝湾半岛

股份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8年3月20日

声 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方大特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基于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与方威先生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协议方式受让方威先生所持有的方大特钢 105,654,896 股股份，合计持有方大特钢 105,654,896 股股份，占方大特钢总股本的 7.97%。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7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7
第八节 备查文件.....	7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8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非文	指李非文先生
方大特钢/公司/上 市公司	指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份转让协议	指 2018 年 3 月 20 日李非文先生和方威先生签署的《股份转 让协议》
元、万元	指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李非文

性别：男

国籍：中国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荣路蓝湾半岛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沙钢股份，股票代码：002075）113,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17%。除沙钢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可方大特钢发展前景，希望通过受让股份的方式实现投资收益，分享方大特钢未来发展所创造的成长价值。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其他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方大特钢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方大特钢 105,654,896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97%。

二、本次股份变动基本情况

李非文先生以每股 17.6875 元的价格通过协议方式受让方威先生所持方大特钢 105,654,896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方大特钢总股本的 7.97%。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李非文	0	0	105,654,896	7.97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结果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股份转让中涉及的方大特钢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前，李非文先生未持有方大特钢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李非文先生持有方大特钢 105,654,896 股股份，占方大特钢股份总数的 7.97%。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未有买卖方大特钢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本次《股份转让协议》
-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方大特钢办公地点。
投资者也可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非文）：李非文

日期：2018年3月20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 475 号
股票简称	方大特钢	股票代码	6005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李非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不适用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 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持股数量： <u>0股</u> 持股比例： <u>0%</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变动数量： <u>增加 105,654,896</u> 变动比例： <u>增加 7.97%</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非文): 李非文

日期: 2018年3月20日